

千古高僧，现代才女，情唱西域。
神佛动容的最美旷世之恋

下

不负如来不负卿

小春 著

唯一修订版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 Ltd.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不负如来不负卿

小春著
唯一修订版



下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 Ltd.

第一百一十章	君主是怎样炼成的	001
第一百一十一章	第一次争执	006
第一百一十二章	和好	012
第一百一十三章	在那东山顶上	018
第一百一十四章	吕光回城	023
第一百一十五章	哀鸿遍野	027
第一百一十六章	黎明前的等待	032
第一百一十七章	最好的生日礼物	038
第一百一十八章	准父母的生活	043
第一百一十九章	再度被软禁	047
第一百二十章	诺言	052
第一百二十一章	被绑架了	057
第一百二十二章	我的要求	062
第一百二十三章	血淋淋的皇冠	067
第一百二十四章	放手	072



第一百二十五章	离别是为再相见	077
第一百二十六章	蒙逊的番外（一）	
	——韬光养晦	082
第一百二十七章	蒙逊的番外（二）	
	——屡受打压	087
第一百二十八章	蒙逊的番外（三）	
	——美丽的灵魂	092
第一百二十九章	蒙逊的番外（四）	
	——北京建国	097
第一百三十章	蒙逊的番外（五）	
	——通往王位之路	103
第一百三十一章	蒙逊的番外（六）	
	——缘分已尽	109
第一百三十二章	蒙逊的番外（七）	
	——等待	115



长安的辉煌

第五部



第一百三十三章	战胜病魔	122
第一百三十四章	亲人	126
第一百三十五章	匆匆三年	131
第一百三十六章	新的试验者	135
第一百三十七章	最后的机会	140
第一百三十八章	大夏国的创立者	144
第一百三十九章	十六年之约	150
第一百四十章	衷情互诉	155
第一百四十一章	点滴幸福	163
第一百四十二章	去长安	168
第一百四十三章	官伎事件	173
第一百四十四章	听壁角	178
第一百四十五章	俗世一日	183
第一百四十六章	为谁译经	188
第一百四十七章	译经的辉煌	194
第一百四十八章	相约论战	199
第一百四十九章	故人相见	205
第一百五十章	双生子的诞生	211

第一百五十一章	亲人团聚	216
第一百五十二章	惜别	222
第一百五十三章	痛失亲人	228
第一百五十四章	与君生离别	233
第一百五十五章	僧肇的番外	
	——临终日子	238
第一百五十六章	蒙逊的番外	
	——我的余生	243

不负卿
不负如来

第六部



第一百五十七章	张熙醒来	250
第一百五十八章	季师母	255
第一百五十九章	寻觅	261
第一百六十章	一沙一世界	267
第一百六十一章	闺密的婚礼	272
第一百六十二章	不负如来不负卿	277
	参考书目	280

第一百一十章

君主是怎样炼成的

“一个成功的君主，懂得如何利用民心。他会安抚民心，甚而扶植并利用宗教，让人民甘于现状。这样，对现世的不满便可寄望于来世，而非在现世中寻求暴力方法改变命运。”

《君主论》只是一本小册子，我根本没有足够内容能一直讲到灾荒结束。所以我把它与唐时赵蕤所著的《反经》结合起来，使其更有中国特色，也可兑水拖延时间。蒙逊已经在我面前放下了花花公子的面具，听讲的时候神情专注，每听到一个新观点都赞不绝口，不时发表自己的见解。

“民心真有这么重要？吕氏父子可从未把民心放在心上。”他沉思良久，抬眼问我。

我徐徐说道：“这便是吕氏父子失败之处。践踏民心者，终为民所弃。民心是水，君权为舟。水能载舟，亦能覆舟。就算能凭借暴力暂时维持权位，可是统治成本太过高昂，终究不能长久。所以无论背地里使用什么肮脏手段，也要保持在民众心目中的良好形象。”

蒙逊若有所悟地点点头：“以宗教来安抚民心，使其不再抗争，果真是最便捷之法。”他站起身，眼带嘲弄地嗤笑着，语气中傲气森森，“吕光徒有罗什法师在侧，却不知加以利用，真是愚蠢至极。”

他在室内背着手踱步，再看向我时，颇有深意地一笑：“他日我登上大位，定尊法师为国师，全力宣扬佛法。”

我笑而不答。蒙逊攻占姑臧后，的确笃信并倡导佛教，不过那时罗什早已在长安

了。蒙逊尊西域僧人昙无讖为国师，也学姚兴在姑臧开设译场，译出了《大般若涅槃经》等十几部经典佛经。

看着正在消化观点慢慢踱步的蒙逊，君主的霸气与特质已经在他身上展露无疑。凉州在吕氏诸人手中兵连祸结，灾荒岂止我身临的这场？而到了蒙逊手上，城中居民发展到二十余万户，史书中不再有饥荒的记载。他的儿子沮渠牧犍尤好学问，重用了不少汉人大儒。北魏拓跋氏灭北凉国时，得到的一大笔财富便是这批儒生。史书说自此以后，魏之儒风始振。可见凉州在蒙逊手中，经济文化都比诸吕强多了。而他对第二代的培养，在这“老子英雄儿混蛋”的十六国中，也是个异数。

《晋书》中对蒙逊的盖棺定论：“蒙逊出自夷狄，擅雄边塞……称兵白涧，南凉请和；出师丹岭，北寇宾服。然而见利忘义，苞祸灭亲，虽能制命一隅，抑亦备诸凶德哲矣。”

“见利忘义，苞祸灭亲”，这句话把他定了型。世人提起蒙逊，多是说他狡诈背信，借段业之刀除去男成，又杀掉段业登上王位。可是这些个人间争权夺势时使用的卑劣手段，对凉州百姓，是否重要？

我背着两斗杂粮，出了蒙逊家的大门，抬头望天。天依旧阴霾，虽然雪已停，但寒风仍似刀割，割出我心里的阵阵绝望。这寒冬，要到什么时候才能结束？真想大喊发泄，可是，连这样的喊叫，我都没有足够的力气发出。

叹口气，将背上的粮袋掂正位置，我向家的方向走去。不管怎样，身上的粮食就是我们活下去的希望。突然，我发现街对面有个中年男人，眼神直愣愣地对着我咽口水。我一下子惊得冷汗直冒，迅速把粮袋搂进怀里就跑。男人大踏步上前，几步就追上了我。

我伸手进怀里，掏出麻醉枪，正打算射击，用余光看到远处一个高大的身影冲这里直奔而来。从他的服饰我马上认出，是蒙逊！

我赶紧收起麻醉枪。既然蒙逊来了，他绝对会插手帮我，我不能让他看到来自现代的武器。就在我迟疑间，那男人趁机抢过粮袋打算逃。我冲上前一把拉住他的手臂，拖住时间，好让蒙逊赶上来。

那男人拼命甩手，我的额头被打了一拳，顿时眼冒金星。饿得太久，体力大不如前，我连防身术都使不出来。手刚松开，马上被另一阵刺痛激得弓起身。他居然拽我的头发，还是不是个男人？！我心中无比懊恼，刚刚就该给他一枪。

“住手！”

抓我的手立时放开。我没站住，瘫倒在冰凉的雪地上，耳边听得几声重击，那个男人发出痛苦的闷哼。

“滚！”凶狠暴戾的声音，透着阴冷，“再让我看见你，便是死路一条！”

我撑起身，却饿得站不起来。那男人捂住肚子满脸恐惧，一瘸一拐地逃了。一张怒气冲冲的方阔大脸探到我面前，蒙逊蹲下身一把将我抱起。

“放我下来！”我无力地喊，转头看四周会不会有人看到他的举动。

蒙逊面无表情地往前走：“别动，我带你回府处理伤口。”

看我还是挣扎，他低头冷笑：“还是，你想让法师看到你的狼狈模样？”

我立时不动，不敢对视他恶狠狠的鹰眼，只是仍然坚持：“那你放我下来，我自己可以走。”

他看着怀中的我，叹息着摇头：“是谁说汉人女子温柔可人？”他将我放下，确定我自己能走，又感慨一声，“你这么瘦弱，却比匈奴女人还要倔强。”

我无暇回答他，最重要的是粮食保住了。我扶着额头打算去拎地上的粮袋，他大步跨上前来，抢先一把抓起粮袋，对着我努努嘴：“走吧……”

到了蒙逊府里，他让下人打来热水，又找了金创药来。我偏头躲开他欲给我抹药膏的手，对着他郑重道谢：“蒙逊，谢谢你的救命之恩。”

他收回手，有些悻悻然，依旧绷着脸，将药膏推到我面前。

“对了，你如何会出现？”我一边处理伤口一边问。

他闷哼一声：“你一个弱女子，在街上背着这么多粮，不被人生吞活剥了才怪。”

我沉默。他能这么快出现，只怕是一直跟着我。不是没考虑过安全问题，可我不敢让罗什知道粮食从何而来。今天是第二次给蒙逊上课，我趁着罗什带领弟子出门乞食，偷偷溜到蒙逊家中。只讲解一个小时，是因为我要在罗什回来之前到家。至于以后怎么办，我现在能想到的托词只有“卖玉所得的钱”。

我心乱如麻，总不能一直瞒下去。而且，的确如蒙逊所说，这些粮，足以让极度饥饿的人疯狂到不惜杀人争夺。

看我一直不吭声，蒙逊低沉的声音传来：“药膏你带走，这些天记得涂。今日我送你回去吧。”

我猛一抬头，看到他眼里的阴霾渐逝，转为莫名的关怀。这种柔情似水的眼神，以前我从未在他眼中看到过。心剧烈一跳，我赶紧低头清洗伤口。

我对铜镜仔仔细细查看自己的伤。还好，只是头发被抓，现在头皮已经不疼；额头上有些肿，我将清淤的药膏涂上，心内暗自庆幸，没有伤口留下。

清理完毕，我对着蒙逊拜了一拜：“小将军相救之恩，妾身无以回报。趁着还有些时间，妾身可为小将军再讲下一章——‘如何通过自己的军队和能力得到国家’。”

他鼻子里冷冷地哼气，面无表情地直视我：“这倒是公平，救你一次即可换来奇书一章。”

我偏头，稳一稳气息，竭力忘记额头的疼痛和肚子里发出的“咕咕”声：“这位奇人在本章中的观点便是，最不依赖运气之人最能保持地位。他——”

他猛地站起身，沉声打断我：“你再说下去便要饿晕了，今日先讲到这里，我送你回去。”

我急忙摆手：“不用了，我自己回去，我不想让罗什知道。”

他顿住脚，高大的身影向我笼来：“为何不让法师知道？”

我苦笑一下。罗什品性高洁，怎么可能让我用这种方式得来粮食？

“法师也是个男人，要是知道你天天在一个性好女色的人家中……”他在我身边打转，眼睛放肆地盯着我的胸，凑到我耳边放低声音，暧昧地说，“他会怎么想那每天的两斗粮呢？”

我猛地抬头怒视，看到他玩味的笑，心中来气：“小将军，这部奇书比描黑你我关系更重要吧？”

他昂头大笑：“好镇定的女子，这样说都不惊慌。”便收起笑，正色道，“没错，我蒙逊自然知道什么更重要。”

我松了口气，准备离开，他突然拦住我，伸开的长手臂将整个门挡住，高大的身躯投下迫人的阴影：“为何是我？”

我有些怔忡，疑惑地看向他。

“这君主统御之术如此惊世骇俗，想必有兴趣的人不在少数。你可以敲开任何一家权贵之门，也可以教授给李晟，甚至可以向吕氏诸人兜售。”他向我俯身，神色清冷，目光如剑，“为何是我？”

我被他问住了。是啊，为何是他？在饿得最难受的时候，我曾想过是否可以利用自己的历史知识赚钱。可我找谁去呢？我所知道的一切并不是在明天或者一个月后发生，说些几年后才会发生的事，如何让人相信？何况，透露未来不仅是罗什最反对的，更是基地绝对的禁忌。

除了历史社会学科，我一介文科生真没其他什么本事赚钱，不会天文地理，不懂铺路建桥，不通攻城略地，还能靠什么赚到食物？

也不是没想过向其他人兜售《君主论》。李晟已经资助了我们许多，他李家人口众

多，如今的存粮只够支撑自家人活下去，再也拿不出多余的；吕氏诸人根本不在我考虑之列，这些人是历史上的暴君，十多年后全部会身首异处。唯有蒙逊，他身上虽有恶的因子，却并非残忍好杀之人，他是凉州百姓未来的一抹希望。

我定定地看向他如鹰隼般犀利的双眸，平静地回答：“因为你尚有底线。”

他皱起浓眉：“底线？”

我点点头，苦涩地笑了：“作恶的底线。”

他沉默不语，宛如刀削斧刻般的五官微凝，浓长的剑眉下一双看不透深浅的黑色眼眸一直停留在我的脸上。沉寂半晌，他移开了挡住门的高大身躯。

那天还是由蒙逊送我回去的，只是在我的坚持之下，他只能远远地跟着我，将我护送到了家。回去后我找到严平，让他每天来蒙逊家接我，并要他帮我瞒着罗什。不久，罗什也带着耶罗回来了，他今天又去张资府上为他看病，念经祈福。令人惊诧的是，他手上有道割破的口子，血凝固在上面，已变成暗色。

我急忙拿出从蒙逊处得的金创药，先为他清理干净伤口，再仔细涂药。看伤口模样，似为利器所划，问他时，他只说是不小心割到的，没说几句就开始问我额头上的伤痕。我也学他，含糊几句说是不小心撞到了。

我偷偷告诉罗什，其实张资的病无法断根，撑不了几年。

“吕光在张资病逝前曾悬赏救治。一个叫罗叉的外国道人自称能治好张资，吕光给了他许多财宝。你知道罗叉骗人，就在张资和吕光面前用五色丝结绳，燃烧成灰投进水中。灰末浮出水面，又聚合成丝绳。这征兆预示张资的病不能痊愈。果然他仅过几天就病故了。”

他疑惑地在我耳边问：“这烧丝成灰又聚成形，如何能做到？”

“我不知道。”厨房飘来小米的清香，今天的粥可以比昨天稍稍稠些了。我咽咽口水，冲他一笑，“你比我聪明太多。还有好几年时间呢，你可以慢慢想。”

第一百一十一章

第一次争执

我背着粮，从蒙逊家出来。

大年初八，雪已不再下，融雪“滴滴答答”沿着屋檐滴落。我看着难得转出一抹亮色的天际，这难熬的冬天快过去了吧？

看到严平在大门口如常站着，我噓出心中的憋闷，抬脚向他走去。

这时，从巷角转出一个瘦高身影，那修长挺拔的身姿让我僵住，全身血液瞬间凝固。看向严平时，他无奈地对我摇了摇头：“夫人，法师早已起疑……”

我苦笑，早该料到的。严平怎能抵挡得住罗什的盘问？我将粮袋交给严平，让他先回家，又手足无措地面对罗什。他将我带到无人的巷尾，仔细盯着我的眼，看透人心的目光让我头皮发麻。

“沮渠蒙逊为何给你粮？”他脸色有些青，声音严厉。

我一阵心虚，说话不由自主地结巴：“这个……是他……请我当老师……”

他犀利地看我，劈头又是一个问题：“你教蒙逊什么？”

“教……教史……”

“他早已熟读经史，还需你来教？”他打断我，语气逼人，“艾晴，你是不是告诉蒙逊他的未来，用以换取粮食？”

“我——”

他又急又恼，眉头紧蹙，声音抬高：“你忘了我说过的吗？这些枭雄若知道你能预言未来，便会想方设法控制你，利用你，到时你的处境……”

我暗自摇头。居然忘了，撒谎在他面前根本行不通，说了实话我自己也能轻松一

些。我便吸口气说：“我没有告诉他未来，我只是教他最感兴趣的君王之术。”

“君王之术？”他清俊的眉皱得更紧，锐利的目光射向我，“沮渠蒙逊这样的人，仁义道德怎会是他所喜？”

“是，他的确不喜欢。”我抬眼与他对视，心情反而平静下来，酸楚地说，“所以我教给他的，是一本备受争议的书，是一个名叫马基雅维里的西方人所写。其核心思想是权力高于道德，为达目的，可以不择手段；操弄权术，重视实效，相信结果能替手段辩护。”

“艾晴！”他低声惊呼，警觉地看一看周围，然后压低声音责备道，“你怎可告诉他这些？他本有野心，听了你所教所讲，会变本加厉啊。”

“我知道，我知道我在助长一个枭雄的诞生。”我迎上罗什澄澈的双眸，凄清一笑，“你想知道我每天都在给蒙逊讲什么吗？”

我昂头看天，天际的一抹亮色似在渐渐转暗。我无奈地垂下沉重的头，从没有此刻这么痛恨冬日的漫长。

“为达目的，可以偶尔使用恶劣的手段，但其后绝不可再用；应审度自己行事所带来的一切损害，并且要毕其功于一役，使自己不需要每时每刻不断重复这些罪行。这样一来，由于没有重复这些罪行，君主便能使民心重新安定，并施惠赢得民心。”

我喃喃背出今天教授的内容：君主如何作恶。在听课的时候，蒙逊的鹰眼不住闪烁着光芒，难掩兴奋之色。这个章节，对足了他的胃口。

罗什听着这段教人如何作恶的话，闭目不住摇头。再睁开眼时，俊眉紧拧，痛心疾首：“艾晴，这般罪孽之书，你怎可教与蒙逊那种人？！”

我异乎寻常地平静，缓缓说道：“不久之后，蒙逊的命运将有一个巨大的转折。新一代的凉州枭雄将踏着兄长、朋友的鲜血建立起北凉国。”

不久之后，吕光会杀了蒙逊的伯父罗仇。蒙逊带着伯父的灵柩返回卢水老家，对着族人哭诉吕光的暴虐无道。他揭竿而起，十天内就聚集了上万族人，但毕竟势力还弱。蒙逊和堂兄男成围攻建康城，与建康太守段业相持不下。蒙逊策反段业，拥立段业为王，于是段业打开城门，成为北凉第一位国主。

本来在那个时候，蒙逊无论从哪方面来说，都无法跟族中威望更高的男成相匹敌。段业本就不足为患，蒙逊要上位，第一个要除去的便是男成。于是蒙逊铤而走险，以毒辣的计谋反间，先约男成祭告兰门山，又向段业告发男成谋反。男成若来请求祭告兰门山，便是他要谋反的证据。段业果真上当，杀了男成。此后，段业死于蒙逊之手，死前才知蒙逊的狡诈。

罗什听我讲述蒙逊日后的作为，连连倒吸冷气：“艾晴，你不怕他听了你的教唆，日后才有这番举措？这些杀戮和罪孽里竟然有你的因缘，这是在造业啊！”

我咬一咬嘴唇，迎面对上罗什震惊的浅灰瞳仁，凄凉地说：“我知道。但我不会为自己辩解，说‘历史本就是这样发展’。我也不会拿着‘让你们活下去’的理由为自己找借口。你不必为吃下去的那些粮食内疚，也无须像伯夷叔齐一样‘不食周粟’，一切罪业我自己来承担……”

“艾晴！”他把我搂住，用手捂住我的唇。他的手冰冷，指节处长满青紫的冻疮，在寒风中皱起灰色的细纹。

他心疼地叹息，不忍再责备，眼里流露着不舍，柔声在我耳边低语：“从明日起，别再去……”

我仍被他捂住嘴，紧盯着他的双眼，缓缓摇一摇头。

他放下手，不可置信地看着我。

“罗什，我明天、后天、大后天，都会去，因为，这是我唯一可以帮到你的。我们现在已经没有任何财产可卖了……”我猛吸一口气，不顾喷涌的泪水看向他，嘴角颤抖着说出我一直憋在心里的话，“罗什，你可想过，为什么我们每天吃不饱？为什么我要向蒙逊兜售你不认可的君王之术？”

我喘着粗气，嗓子隐隐作痛，哽咽着低喊：“因为我们收留了两百多人，我们要把自己的食物掰成两百份！没有他们，我们本来完全可以衣食无忧，安然度过这个冬天。”

豆大的泪聚积在他深陷的眼窝中，眼里闪烁着灼人的晶光。他双手扶上我的双肩，颤抖着低沉的声音，一字一字地慢慢问出：“艾晴，你可后悔？”

一滴冰冷的雪水沿着屋脊滴到我脖子上，凉意渗透肌肤，直抵心房。声音不由自主地又抬高了，我近乎宣泄般地喊道：“你说过，苦难不可怕，麻木才最可怕。你说得当然有道理，我也想跟你一样，以众生之苦为己之苦，慈悲无我，救拔众生。可当饥饿占据了整个思想，我发现这种大慈大悲的境界也只你一个人能做到。你是活菩萨，而我从来都比你自私。我的时代有太多人信奉‘人不为己，天诛地灭’。我没有你这么伟大，在自己都吃不饱穿不暖时还想着救毫不相干的人！我之所以这么做，不是因为我有善良的心的。平常时候会有，可面临挨饿，我想的还是我自己，甚至起过很多可怕的念头。”

我咬着嘴角，让痛楚给我注入一份清醒。挣开他扶住我双肩的手，与他拉开一些距离，我凉薄地咧嘴笑出声：“是不是很吃惊？你冲破层层阻碍一心要厮守的妻子，竟也

有这么自私的一面，这么可怕的想法？”

我挥开他欲伸过来的手，后退一步，声音已近乎咆哮：“饿得最难受的日子里，我心中曾怨过你，为什么要收留他们？可是埋怨归埋怨，家中这两百多人，难道要把他们赶出去不成？走出那扇门，他们就是死路一条。可是他们不走，难道要大家抱在一起饿死吗？”

凛冽的寒风卷起路边的垃圾，盘旋着扫过我们身边。天边好不容易出现的一抹亮色被阴云遮蔽，又回复到憋闷的沉霾。巷子里只有我一个人嘶吼着、发泄着，声音在空空的灰色青砖墙上荡出悲戚的回响。

“我一直在帮你，从不在你面前抱怨，是因为我爱你，爱到宁愿与你一起挨饿受冻，也不愿回去我自己的地方。是你要收留那么多人，是你要让他们都活下去。好，那我就用我的方法来帮你达到这个目的。我也是马基雅维里的信徒，为达目的，不择手段，我的目的，就是活下去！改变历史又怎样？你接受与否又怎样？这些都无法阻止我要自己活下去，我要你活下去的决心。”

“艾晴，你……”

不忍看他眼里聚积的哀伤与痛心，我狠起心肠转身往家的方向走。走了一段路，身后响起“沙沙”的脚步声。我知道是他，我咬着嘴唇走得更快。他一直跟在我身后，没有言语。沉重的脚步声，如同铁锤，一下下重击着我颤抖的心。泪水滑落，我狠命擦去。我大口大口地深吸着冷冽的空气。这个时候，就让我任性一回吧。

奔跑在一片林子里，我昂首看天，天灰蒙蒙的，什么希望都看不到，这个世界除了冰冷和饥饿，什么都没有。我绝望地抱住一棵树，歇斯底里地大哭：“爸爸，妈妈，季老师，李所长，章怡，盈盈，你们听得到吗？我快撑不下去了，我到底还要熬多久啊……”

他站在离我不远处看着我，眼里悲伤奔流若川，汇聚成无言的泪水，缓缓滚落……

不知哭了多久，我连哭的力气都没有了，跌跌撞撞地走回去，拒绝他想来搀扶我的手，就这样沉默着走到家。

晚上，他像往常一样抱住我，却依旧沉默着。第二天到了时辰，他让弟子出去乞食，自己却一直不走，守在家中，沉默地望着我。

我走出大门时，他挡在门口，面色铁青：“别再去。”

我苦笑：“不去，今天吃什么？”

“我会想办法……”

我打断他：“还有别的什么办法？两百多人每天嗷嗷待哺，靠你和弟子乞食吗？能

得来多少粮食？”

他却异常倔强，张开双臂拦住大门：“我宁愿乞食也不愿你去造业！”

我不想再多说一句，说什么都会起争执。这是两个不同世界的人的不同价值观，我与他，都无法说服对方。

见我执意要走，罗什拉住我的手臂，我只能用力将他的手指一根根掰开，厉声大喝：“放开！”

院子里的流民都惊呆了，不知所措地看着我跟罗什，有人在低声咬耳朵。罗什终究不愿让众人知道我们吵架之事，只得放开了手。

我走出大门，感觉身后那道灼人的哀伤目光如剑一般割着我的心。我深吸一口气，紧咬嘴唇，强忍住不回头。

那天，严平背着两斗粮跟我一起回来。罗什一整天都没有出去，依旧无语，用沉痛的眸光默默盯着我。夕阳余晖投进窗子，浮尘在光柱中起起落落，他的脸在阴影中蒙着暗淡的灰色。

家里人也看出了异样，都不敢多说话，天刚黑大家就早早睡下了。

我们冷战了三天，谁也没对谁说过一句话。我每天带着粮食回来，就一头钻进厨房，宁愿在灶头前消磨掉一天剩余的时间，也不愿去见他。

盯着灶膛里的火苗，我怔怔地发着呆。娉婷走过来，递给我一碗粥：“夫人，你给法师送去吧。”

我摇头：“你去送吧。”

娉婷在我面前蹲下，叹息着说：“夫人，法师已经一整日没有吃东西了……”

我愣住，看向那碗小米粥，终于点头。

走进卧房，见他在蒲团上闭目打坐，腰背挺得笔直。他身上的旧僧袍许久未换了，这在以前简直难以想象。可即便身着半旧的僧袍，只这样静静地打坐，他也依然散发着超然世外的风华。

我将粥放在几案上，刚想开口，就被他打断：“拿走，我不吃用不光彩手段得来的粮食。”

我愣住，伤心得难以说出话来，沉默片刻，我苦涩地说：“放心，这是你的弟子乞来的。”

说完，我打算出去，扶着门槛半晌，终于硬下心来：“我这么自私的人不配再做你的妻子。等灾荒过了，我就回去我自己的地方。”

他震惊地睁眼看向我：“你……”

深吸一口气，我忍住心中的痛，打断他的话：“不管这些粮食是怎么得来的，都与你无关。你不必拒绝这些食物，更不必试图劝阻我。我以后下到哪一层地狱，要受怎样的惩罚，都无所谓！”

他猛地站起，凹陷的眼窝里蓄着泪水，在点点光斑中发出刺目的光芒：“艾晴，不——”

不等他说下去，我咬着牙匆忙离开。